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u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3)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摘要**

- 收益約為1,702.1百萬港元(2024年：約1,841.2百萬港元)，減少約7.6%
- 毛利率<sup>1</sup>約為72.3%(2024年：約72.6%)，下降約0.3%
- 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為309.7百萬港元(2024年：約373.8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66.4百萬港元(2024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50.6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sup>2</sup>約為5.11港仙(2024年：每股基本盈利約3.89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港仙)

1 毛利等於收益減已出售存貨成本。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收益並將所得出的數值乘以100%計算。

2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66,371,000港元(2024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50,58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300,000,000股(2024年：1,300,000,000股)計算。

## 全年業績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4	1,702,059	1,841,21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13,283	21,778
已出售存貨成本		(471,695)	(505,280)
僱員成本		(609,200)	(637,612)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47,616)	(63,7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6,510)	(271,6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051)	(58,203)
燃料及公用服務開支		(93,479)	(96,886)
其他開支		(187,755)	(180,73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654)	(4,194)
非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撥回		(12,832)	273
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1,189)	(1,058)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8,792	—
財務成本	7	(25,331)	(31,936)
除稅前(虧損)／溢利		(58,178)	12,003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8,194)	38,571
年內(虧損)／溢利	9	(66,372)	50,574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與換算國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146)	(279)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歸類至損益的匯兌差額		1,498	—
		1,352	(279)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65,020)	50,295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6,371)	50,584
非控股權益		(1)	(10)
		<u>(66,372)</u>	<u>50,574</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5,019)	50,305
非控股權益		(1)	(10)
		<u>(65,020)</u>	<u>50,295</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港仙)	11	<u>(5.11)</u>	<u>3.89</u>
—攤薄(港仙)		<u>(5.11)</u>	<u>3.8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840	183,315
使用權資產		465,288	666,94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6,422	52,837
遞延稅項資產		33,944	41,855
		<u>724,494</u>	<u>944,94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8,825	76,448
貿易應收款項	12	40,770	16,8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2,915	104,585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2,080	9,811
可收回稅款		—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639	121,790
		<u>289,229</u>	<u>329,516</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3	87,017	54,452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140,203	129,470
計息銀行借貸		249,054	281,353
租賃負債		258,442	261,727
撥備		5,136	3,341
應付稅款		6,658	6,466
		<u>746,510</u>	<u>736,809</u>
<b>流動負債淨額</b>		<u>(457,281)</u>	<u>(407,293)</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267,213</u>	<u>537,656</u>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b>1,518</b>	1,482
租賃負債		<b>136,417</b>	335,577
撥備		<b>4,139</b>	7,184
		<u><b>142,074</b></u>	<u>344,243</u>
<b>資產淨值</b>		<u><b>125,139</b></u>	<u>193,41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b>1,300</b>	1,300
儲備		<b>126,420</b>	194,693
		<u><b>127,720</b></u>	<u>195,99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27,720</b>	195,993
非控股權益		<b>(2,581)</b>	(2,580)
		<u><b>125,139</b></u>	<u>193,413</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2014年2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灣偉業街38號富臨中心26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從事餐館營運業務。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4年11月13日(「上市日期」)起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66,372,000港元，而於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457,281,000港元。該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裕營運資金應付其到期之金融負債，乃鑒於(i)控股股東已同意為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以償還到期負債；(ii)本集團正與財務機構磋商延長還款時間表；及(iii)本集團正積極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表現將於來年大幅改善。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妥當。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則綜合財務報表須予以調整，分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額外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並於2024年4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

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餐館營運	1,597,788	1,739,460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42,446	51,480
美食廣場營運的銷售	17,233	11,954
	<hr/>	<hr/>
客戶合約收益	1,657,467	1,802,894
美食廣場營運的租金收入	44,592	38,318
	<hr/>	<hr/>
	<b>1,702,059</b>	<b>1,841,212</b>

分拆客戶合約收益資料：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地區市場</b>		
香港	1,652,366	1,753,542
中國	49,693	87,670
	<u>1,702,059</u>	<u>1,841,212</u>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確認收益的時間點資料</b>		
於某時間點	1,640,234	1,790,940
隨時間	17,233	11,954
	<u>1,657,467</u>	<u>1,802,894</u>
美食廣場營運的租金收入	44,592	38,318
	<u>1,702,059</u>	<u>1,841,212</u>

有關本集團的履約責任資料概述如下：

**餐館營運**

履約責任於客戶取得承諾貨品的控制權時(即客戶在餐館購買貨品之時)達成。客戶購買貨品時立即支付交易價格。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履約責任於客戶取得承諾貨品的控制權時(即客戶在商店購買貨品或貨品交付之時)達成。一般於客戶在商店購買貨品時或在貨品交付後30至60天內付款。

**美食廣場營運**

分租美食廣場所得固定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及租金收入的可變部分，按美食廣場租戶於賺取時確認的銷售總額某一百分比計算得出。

美食廣場營運服務的收入，於計劃期限內按直線法確認，乃因客戶同時接收及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績效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為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從事餐館營運業務。由於本集團資源統一處理，且並無單獨呈列營運分部財務資料，故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的資料乃以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為主。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營運分部資料。

### 地區資料

下表呈列按地區劃分的若干非流動資產資料。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	583,864	798,309
中國	<u>50,264</u>	<u>51,948</u>
	<u><b>634,128</b></u>	<u><b>850,257</b></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所在地，並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個人客戶概無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 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14	361
專利收入		476	444
贊助收入		2,157	3,135
沒收租賃按金		–	2,352
租賃終止的收益		6,889	7,897
復歸負債超額撥備		1,250	2,035
其他		2,397	5,554
		<u>13,283</u>	<u>21,778</u>

## 7. 財務成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1,476	13,032
租賃負債利息		13,855	18,904
		<u>25,331</u>	<u>31,936</u>

##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283	289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	126
遞延稅項：	7,911	(38,986)
	<u>8,194</u>	<u>(38,571)</u>

年內，自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16.5% (2024年：16.5%) 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按利得稅率兩級制計稅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2024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乃按稅率8.25% (2024年：8.25%) 計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 (2024年：16.5%) 計稅。

年內，中國內地的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25% (2024年：25%) 計算。

## 9. 年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年內(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2,150	2,150
已售存貨成本	471,695	505,280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7,123	6,373
有關並非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的開支	4,184	5,74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8,79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989)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虧損／(撥回)	3,111	(273)
使用權資產減值	9,721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189	1,058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589,079	615,8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9,475	20,06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646	1,737
總員工成本	<u>609,200</u>	<u>637,612</u>

## 10.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2024年度每股0.3港仙之建議末期股息總額約為3,900,000港元，已於2024年10月21日派付。

已宣佈特別股息每股0.3港仙，並付予2023年10月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合共約3,900,000港元。股息已於2023年10月19日派發。

## 11. 每股(虧損)/盈利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2024年：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2024年：溢利)約66,371,000港元(2024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50,58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300,000,000股(2024年：1,300,000,000股)而計算。

###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為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影響。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50,584,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300,646,172股(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使用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300,000,000股，加上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被視作行使而假設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46,172股)而計算。

##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信用卡應收款項	8,328	3,520
其他	47,395	27,121
	<u>55,723</u>	<u>30,641</u>
減值	(14,953)	(13,764)
	<u>40,770</u>	<u>16,877</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現金及信用卡結算，而銷售食品的交易條款則有介乎30至60天(2024年：30至60天)的信用期。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24,643	12,899
1至3個月	12,942	3,620
3至12個月	3,185	358
	<u>40,770</u>	<u>16,877</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初	13,764	12,914
減值虧損	1,189	850
年末	<u>14,953</u>	<u>13,764</u>

### 1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付款期一般為45至90天(2024年：45至90日)。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66,783	50,431
1至3個月	13,365	3,208
3至12個月	5,847	809
12個月以上	1,022	4
	<u>87,017</u>	<u>54,452</u>

## 14. 股本

	股份數目	相當於股本 的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 於2023年4月1日、2024年3月31日、2024年4月1日及 2025年3月31日	<u>2,000,000,000</u>	<u>2,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4月1日、2024年3月31日、2024年4月1日及 2025年3月31日	<u>1,300,000,000</u>	<u>1,300</u>

## 15.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代替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而提供的銀行擔保	<u>17,647</u>	<u>19,635</u>

##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務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其提及 貴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457百萬港元。此狀況顯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並無就此事宜發出修訂意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概覽

於2024年至2025年上半年，香港餐飲業面臨多重挑戰。雖然整體經濟持續復甦，但消費者消費意願仍然疲弱，食肆收益數量指標持續下跌，反映用餐人次及消費活動收縮。原材料及人力成本持續上升，加劇營運壓力。餐飲業整體收益呈現分化趨勢，快餐店及非中式餐館表現相對較佳，而中式餐館及酒吧則面臨較大壓力。疫情後外賣及線上訂餐服務普及，改變了消費模式，餐飲業需積極調整經營策略以應對市場變化。

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數據，2025年首季經季節性調整後本地生產總值錄得約2%增長，顯示經濟穩健擴張。實質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3.1%，較上一季有所加快。儘管經濟增長，私人消費開支仍輕微下跌1.2%，反映消費者持續謹慎。政府持續推動擴張性財政政策，資本開支增加，有助支撐經濟活動及餐飲業發展。

2025年首季訪港旅客量約1,220萬人次，按年增長9%，旅遊業逐步回暖。然而，內地旅客偏好短途旅遊，對本地餐飲業的支持有限。2024年第四季食肆總收益價值約275.6億港元，按年微升0.46%；但扣除價格因素後，收益數量指數下跌約1.1%，顯示實際消費量尚

未全面恢復。中式餐館收益以價值計及數量計分別下跌3.6%及5.3%；非中式餐館則分別上升2.2%及1.6%；快餐店收益更分別上升6.6%及4.3%；酒吧收益則下跌8.9%及11.9%。整體而言，餐飲業面臨成本壓力及消費模式轉變，營運環境依然嚴峻。

中國內地市場持續復甦，2024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達48.8萬億人民幣，按年增長3.5%；餐飲行業收入接近5.6萬億人民幣，按年增長5.3%，增速高於整體零售市場。內地消費市場龐大且持續擴張，為香港餐飲企業提供重要發展機遇。政府推動經濟多元化及消費升級，促使餐飲業創新及服務質素提升，市場前景樂觀。

## 業務回顧

回顧財政年度，面對香港餐飲業嚴峻的經營環境，富臨集團積極進行大刀闊斧之業務調整，不斷改善及簡化營運流程，為未來發展作好前期準備。集團積極推動業務架構重整，透過重新審視分配餐廳組合，及關閉表現不如理想之分店，顯著提升整體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集團一直致力為大眾提供優質且多元的餐飲服務，滿足不同年齡層及消費能力的需求。期內，集團持續推動業務多元化，拓展更多品牌，涵蓋不同菜系及價格檔次，成功吸引更多廣泛的顧客群。

集團於回顧財政年度，透過優化營運流程及推動數碼化管理，有效降低營運成本，提升服務質素，為未來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集團把部份後勤部門遷往中國珠海，以減省成本，同時充分利用靈活遠程辦公，簡化工作流程以提升效率。集團非常重視數碼轉型，並以此作為契機推廣環保效益。回顧財政年度，我們採用了一站式的行動辦公平台，透過優化資源管理效率、遠程協作與會議、雲端化服務及整合多功能工具等，提升營運效率以降低成本，同時亦能減少紙張及消耗品的使用，及透過彈性辦公降低碳排放。

本集團以穩健而審慎的步伐在各民生及遊客區域拓展旗下餐飲品牌。截至2025年3月31日，集團在香港共經營98間餐館，其中包括12間「富臨」系列品牌、5間「陶源」系列品牌、81間「概念線」系列餐館及茶飲店、6間美食廣場，並於中國內地經營2間餐館及於澳門經營1間餐館。

於回顧財政年度，集團持續擴展「概念線」系列，積極引入多國菜式，打造全時區餐飲生態圈，以創新主題食品及期間限定的菜式迎合不同年齡層及多元化口味需求。集團以「小店模式集團化管理」為理念，提供韓國居酒屋及韓式燒烤、韓式洋輕食、人氣日式餐廳、休閒咖啡廳、地道泰國菜及精緻西餐，涵蓋多個價位層次，提升市場競爭力。

除了迎合普羅大眾口味之餐廳，富臨集團亦積極發展不同之餐飲模式。期內，集團於西九文化區中的M+大樓設立全新餐館品牌「璞」，提供精緻及創新粵菜，擴展高端餐飲市場之版圖；同時，我們以特許經營模式營運二間茶飲店「喜茶」，提供極受年輕顧客歡迎之手搖飲品，以開發更多不同經營模式，及擴大顧客基礎。

此外，集團積極擴展美食廣場業務，於啟德運動城設立新品牌美食廣場，匯集了城中最受歡迎的餐廳，提供場地使用者及豐富當區居民的廣泛的美食選擇。現時，美食廣場已覆蓋元朗、屯門、九龍灣及啟德等主要民生區域，顧客可以透過手機應用程式盡覽多個美食廣場提供顧客優惠並可以即時點餐功能。未來將繼續尋覓合適地點，拓展更多美食廣場。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擴展國內版圖，於珠海市合營開設韓式燒烤店「柞木炭家」，更標誌著集團在大灣區市場的進一步拓展。未來，集團會繼續尋覓合適時機，將集團多元化且優質的餐飲品牌推動至國內各地及其他亞洲地區。

於回顧財政年度，集團繼續以「富臨」系列及「陶源」系列為顧客提供傳統中式餐飲體驗。「富臨」系列針對大眾市場，主打粵式菜餚，包括海鮮、點心及火鍋，並為婚宴及宴會提供特色裝潢及豪華場地；「陶源」系列則專注中高檔粵式珍饈佳餚，以豪華裝修吸引高端顧客。面對疫情後市民用膳習慣改變，集團積極調整營運策略，發展富臨網購平台，配合市場口味及需求，定期推出外賣自取套餐、明爐燒味及小菜，線上線下雙軌並行，擴大顧客基礎。

##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收益較上一年減少約7.6%至約1,702.1百萬港元(2024年：約1,841.2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財政年度按業務系列劃分的主要收益及變動百分比明細：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餐館營運			
「富臨」系列品牌	626,925	755,440	(17.0)
「陶源」系列品牌	196,547	220,836	(11.0)
「概念線」系列	774,316	763,183	1.5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42,446	51,480	(17.5)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減少至72.3% (2024年：約72.6%)。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66.4百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0.6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收入減少。

## 前景及展望

展望未來，富臨集團在面對成本壓力和消費模式轉變的挑戰下，將積極把握本地經濟復甦及旅遊業回暖的機遇，通過優化餐飲組合、推動品牌多元化及數碼化發展，進一步提升經營效率及顧客體驗。

同時，集團將積極探索香港以外的市場，除了極具潛力的大灣區，集團亦正積極研究海外市場，以推進業務布局。董事會相信，在回顧財政年內進行的一系列調整及革新，將為集團開創更大的發展空間。未來，富臨集團將以創新靈活的經營策略鞏固市場地位，提升競爭力，為顧客提供優質用餐體驗，並持續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減少至約1,013.7百萬港元(2024年：約1,274.5百萬港元)。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權益總額約125.1百萬港元(2024年：約193.4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權益總額減少，乃主要源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66.4百萬港元。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可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74.6百萬港元(2024年：約121.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39(2024年：約0.45)。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249.1百萬港元(2024年：約281.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定期貸款約233.4百萬港元(2024年：約265.7百萬港元)及循環貸款約15.7百萬港元(2024年：約15.7百萬港元)。該等借貸以港元計值，實際年利率介乎約3.0%至6.1%。

##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資本開支主要與添置及翻新本集團的中央廚房與物流中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新餐館以及現有餐館的保養的開支有關。資本承擔與我們餐館的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有關。

## 或然負債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關代替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而提供的銀行擔保的或然負債約17.6百萬港元(2024年：約19.6百萬港元)仍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匯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有關(以收益或開支以不同於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為限)。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購買大部分以相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以進行外匯業務。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並無重大外匯匯率風險，故並無作出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根據業務發展需求檢討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可能於適當時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有約2,163名僱員。本集團相信聘請、鼓勵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對本集團餐館營運的成功十分重要。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為其全體員工(由侍應生、收銀員、樓面經理、廚師、餐館經理以至地區經理)設立一系列標準化培訓及晉升計劃。該等培訓計劃旨在確保所有新員工掌握所在崗位的必需技能。本集團的內部晉升計劃為其員工提供明確的晉升指引，提升僱員滿足感。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富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保險及佣金／花紅。

##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約為249.1百萬港元，其中約73.8百萬港元為有抵押，而約175.3百萬港元為無抵押。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而確認的租賃負債約為394.8百萬港元，其中約258.4百萬港元為於一年內到期，而約136.4百萬港元為於一年後到期。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162.6百萬港元(2024年：165.7百萬港元)的若干資產抵押作銀行借貸的擔保。

##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港仙)。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4年10月28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可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供認購股份，惟行使價不得低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平均收市價的最高者。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並於提呈要約時通知承授人)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計劃自2014年11月13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 董事

姓名	身份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於2024年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於2025年
				4月1日			3月31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楊維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7,000,000	-	-	7,000,000
楊潤基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7,000,000	-	-	7,000,000
梁兆新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7,000,000	-	-	7,000,000
鄔錦安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4,000,000	-	-	4,000,000
楊浩宏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4,000,000	-	-	4,000,000
楊振年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2年11月30日	0.216港元	1,087,500	-	-	1,087,500
前董事(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7,000,000	-	-	7,000,000
伍毅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1,360,000	-	1,360,000	0
黃偉樑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1,360,000	-	-	1,360,000
陳振邦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21年8月18日	0.2056港元	1,360,000	-	-	1,360,000

## 僱員

授出日期	身份	行使價	於2024年4月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於2025年3月
			1日尚未行使			31日尚未行使
2021年8月18日	實益擁有人	0.2056港元	40,127,500	-	5,850,000	34,277,500
2023年3月22日	實益擁有人	0.228港元	15,000,000	-	-	15,000,000

附註：

- 就於2021年8月18日(「**2021年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而言，緊接授出購股權的營業日(即2021年8月17日)前聯交所所報的股份收市價為0.205港元。購股權可於2021年授出日期起分別滿24、36及48個月後的任何時間內分別按33%、33%及34%分三批行使。
- 就於2022年11月30日(「**2022年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而言，緊接授出購股權的營業日(即2022年11月29日)前聯交所所報的股份收市價為0.203港元。購股權可於2022年授出日期起分別滿12、24及36個月後的任何時間內分別按33%、33%及34%分三批行使。

3. 就於2023年3月22日(「**2023年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而言，緊接授出購股權的營業日(即2023年3月21日)前聯交所所報的股份收市價為0.19港元。購股權可於2023年授出日期起分別滿12、24及36個月後的任何時間內分別按33%、33%及34%分三批行使。
4. 楊潤全先生退任執行董事，自2022年6月30日起生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彼之7,000,000份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直至行使期末。
5. 倘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導致未能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則承授人僅可在上市規則允許的程度下行使購股權，致使於行使該等購股權後，將不會違反公眾持股量規定。
6.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合共7,210,000份購股權(包括5,850,000份購股權(僱員)及1,360,000份購股權(董事))已失效。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持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以相關條文適用者為限)。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至於根據2022年1月1日起生效的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中要求披露性別多元的規定，董事會一直就此參考董事會成員的相關經驗及技能、市場同儕的董事會組成及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審視達致相關多元的合適計劃。董事會將繼續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此等目標可透過有效的董事會、明確職責分工、完善內部監控、適當風險評估程序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保持透明度而達致。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相關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寬鬆。根據向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的回應，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公佈日期，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充足的已發行股份公眾持股量(即已發行股份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回顧年度後事項

自報告期末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審核過程、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偉樑先生、陳振邦先生及黃麗梅女士，而黃偉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的相關披露。

##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本初步公佈所載列的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年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額一致。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委聘核證，故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本初步公佈作出具體意見或保證結論。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至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登記，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轉讓表格必須於2025年9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 刊登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fulumgroup.com](http://www.fulum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的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會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維

香港，2025年6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維先生(主席)、楊浩宏先生(行政總裁)、楊潤基先生、梁兆新先生及楊振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樑先生、陳振邦先生及黃麗梅女士組成。